鐵路條例 (第519章)

(根據第22(1)條所發的命令)

南港島線(東段)

批准暫時封閉黃竹坑大王爺廟附近的行人徑路段及 聖神修院附近的行人徑和樓梯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,根據《鐵路條例》(第519章)第22(1)(a)條的規定發出命令,批准在2013年6月24日至2014年6月23日期間—

- (I) 暫時封閉介乎大王爺廟西面末端及該處以西約 90 米處的行人徑 路段,有關範圍在第 SILE/G09/0006/2 號圖則上以黃色標明;以及
- (II) 暫時封閉連接聖神修院及黃竹坑明渠南面的行人徑和樓梯,有關範圍在第 SILE/G10/0006/2 號圖則上以紅色標明。

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,在 2013 年 6 月 24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期間, 上述受影響的行人徑和樓梯部分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,或在該等行人徑和樓梯或 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,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(運輸)潘婷婷

2013年5月30日